



关于对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注函的专项说明

华兴专字[2023] 22013460011 号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对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注函的专项说明

华兴专字[2023]22013460011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

贵部于2022年12月29日出具的《关于对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471号)已收悉。根据关注函的要求,我们对其中相关问题说明如下:

问题 3. 请华兴所说明是否已充分了解公司经营、财务状况, 结合业务承接时间说明是否有充足时间审慎设计与实施审计程序, 是否有充足时间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并出具恰当的审计意见。

回复:

一、了解公司经营、财务情况

2022年10月26日,本所与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御银股份”或“公司”)及其前任会计师进行了初步接洽沟通,对御银股份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近年重大事项和风险事项进行了初步了解。有初步意向后,本所于2022年10月28日至2022年11月3日对御银股份进行了初步尽职调查,对其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近年重大事项和风险事项做进一步了解。经了解,2022年度,御银股份主营业务为智能金融设备行业相关运营服务和自有物业打造的产业园运营业务;同时,御银股份存在金额较大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及处置对损益影响较大。公司2022年年报审计范围包括御银股份母公司及20家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二、审计计划安排

在 2022 年 12 月 21 日前, 本所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和事务所的质量控制流程, 执行了必要的与前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程序, 并完成必要的尽职调查、风险评估、独立性调查等项目承接审批流程。

根据对公司的业务、规模的了解和风险的评估, 并结合与前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情况, 本所拟组建 10 人左右的审计团队, 包括注册会计师、审计员及审计助理, 进驻项目现场, 负责完成 2022 年度御银股份的年报审计工作。审计时间从 2022 年 12 月下旬开始预审, 至 2023 年 4 月下旬审计工作结束, 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1. 2022 年 12 月下旬, 与公司沟通发出年度审计所需资料清单和要求; 开始进场进行预审工作。

2.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4 月下旬出具审计报告前, 编制审计工作方案, 制订总体审计策略; 制订并实施具体审计计划, 执行审计程序, 完成审计报告初稿; 执行与管理层和治理层沟通程序、与外部相关监管机构的沟通, 包括向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汇报审计情况, 沟通审计意见; 完成本所质量控制复核程序。

3. 2023 年 4 月下旬, 出具审计报告。

综上, 我们在御银股份的业务承接过程中,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与前任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必要的沟通, 对御银股份的经营、财务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风险评估, 且有充足的时间和专业人员审慎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 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并出具恰当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问题 4. 你公司、立信所、华兴所是否存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回复:

除上述回复事项之外, 本所不存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